

## 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7年6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6月6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或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云飞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

监事会经过审核，认为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已满足，公司79名激励对象解锁资格合法、有效。我们同意公司为79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解锁期的485万股限制性股票（2016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股数）办理解锁手续。

表决结果：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 2、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数量及回购价格的议案》；

监事会经过审核，认为公司本次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票数量及回购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8号：股权激励计划》以及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等文件中有关限制性股票数量及回购价格调整的规定。

表决结果：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 3、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经过审核，认为董事会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

规定，对离职激励对象涉及的不符合激励条件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合法有效，同意董事会将45.50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7.78元/股，回购总金额为353.99万元。

表决结果：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特此公告。**

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6月13日